

中國現代史論集

第七輯 護法與北伐



主編者 張玉法
編輯者 林載爵 朱雲漢 王克文

中國現代史論集 第七輯 護法與北伐

中國現代史論集 第七輯 護法與北伐

71.5.0495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五月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十一月第二次印行
保有版權·翻印必究

定價：精裝本二六〇元
平裝本二一〇元

主編者 張 玉 法
發行人 王 必 成

出版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61號
電話：7683708·3940137
郵政劃撥帳戶第0100559-3號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 0130 號

• 61013-7 •

「中國現代史論集」總敘

張玉法

近年以來，國內研究中國現代史的風氣漸盛，不僅發表了許多論文，也出版了不少專書。但論文多發表於各種學術期刊，流傳不廣；專書卷帙浩繁，無暇遍讀。如能將這些論文加以搜集，專書加以評介，然後分類編輯成書，必然對研究中國現代史的人很有幫助。當然，中國現代史的研究，著有成績者並不限於國內，美、日及歐洲許多學人，亦早就在這方面有所貢獻，惟國內缺乏有系統的介紹。如能將美、日及歐洲各國研究中國現代史的論文加以翻譯，專書加以評介，然後分類編輯成書，對中國現代史的研究將有切磋琢磨之功。基於這個構想，經過數年的考慮與籌劃，決定編一套「中國現代史論集」，俾供學界參考。

這部「中國現代史論集」共分十輯，第一輯「總論」，選錄有關貫穿全時代的論述，包括政治史、經濟史，與社會史，可略窺中國現代史演變的軌迹。第二輯「史料與史學」，選錄有關中國現代史史料與史學的論述，包括政治、經濟、社會各方面，俾使研究者能按圖索驥，進一步閱讀專書，搜集史料，研究問題。第三輯「辛亥革命」，選錄有關辛亥革命的論述，包括領導人物、革命團體、革命宣傳、經

費籌措、國際關係各方面。第四輯「民初政局」，選錄有關民國元年至五年間政治演變的論述，包括政黨政治、二次革命、洪憲帝制等方面。第五輯「軍閥政治」，選錄有關民國五年至十七年間軍閥政治的論述，包括軍閥的派系、軍閥人物、軍閥的對外關係等方面。第六輯「五四運動」，選錄有關民國八年五四運動前後數年間中國思想啓蒙、文化更新、和政治覺醒的論述。第七輯「護法與北伐」，選錄有關民國六年至十七年間中國國民黨革命活動的論述。第八輯「十年建國」，選錄有關民國十七年至二十六年間國家建設的論述。第九輯「八年抗戰」，選錄有關民國二十六年至三十四年間中日戰爭及其有關問題的論述。第十輯「國共鬭爭」，選錄有關民國十三年到三十八年間國民黨與共產黨鬭爭的論述。

前述十輯，每輯約三十萬字，各輯皆有例言，說明選文的標準與廣度。文章的性質一般分爲三類：①選錄已經發表的論文，②評介已經出版的專書，③以前未經發表或新撰寫的論文。就文字分，原用中文撰寫者約佔一半，譯自英、日文者約佔一半。在此僅向專書及論文的原作者、論文的翻譯者、和專書的評介者致謝，沒有他們的成就與貢獻，將使本書的編輯工作無法進行。

本論集所收各文，來源不一，爲尊重作者之行文及徵引習慣，註釋體例均保存原刊形式。「索引」之編製，以有關中國現代史重要名詞爲主，便利檢索。

本論集的編輯工作，除選定論文外，主要是對英、日文論文的翻譯，和英、日文專書的評介。林載爵、朱雲漢、王克文三位先生爲此事出力甚多，他們找到數十位朋友幫忙，終於能够在很短的時間內把十本書編輯完成。我們非常感謝聯經出版事業公司，使這套「中國現代史論集」，能以精美的校印，與讀者見面。

第七輯例言

本叢書各輯所概括的史事，除第一、二輯為總論部分，第三輯有關中華民國開國以外，第四、五、六輯多屬北京政府時期，本輯以後各輯多屬國民政府時期，而本輯所論述的史事，主要有關國民政府建立前後，中國國民黨所領導的統一運動，以「護法與北伐」名之。

本輯選文十三篇，分為三部分，第一部分為「廣東基地」，論述中國國民黨在廣東建立革命基地的經過及其所遭遇的問題；第二部分為「護法」，論述護法軍政府的內政和外交問題；第三部分為「北伐」，論述北伐戰爭的經過，以及北伐前後日本和美國對中國革命的態度。

「廣東基地」部分選文五篇，陳哲三的「鄒魯與廣東革命基地的建立」，係透過鄒魯一個人的革命活動，描述廣東革命基地建立的經過，起於辛亥革命時期，止於民國十四年孫中山先生逝世。韋慕庭(C. Martin Wilbur)的「建立革命基地的困難：孫中山與一九二三年的廣州」，原題“Problems of Starting a Revolutionary Base: Sun Yat-Sen and Canton, 1923”(由甘德星先生譯出)，論述民國十二年孫中山先生決定聯俄容共前後，廣州的地理環境、廣東的革命

勢力、以及革命政府的對外關係。賴澤涵的「孫科與廣州市的近代化」，是從他的博士論文中抽離而出，論述孫科於民國十年至十五年任廣州市長期間，對廣州市的建設及其所遭遇的問題。蔣永敬的「準備北伐聲中掀起的黃埔怒濤」，論述民國十三年黃埔軍校建立的經過，以及黃埔學生在統一廣東戰爭中的表現。王正華的「國民政府初創時期之組織及黨政關係」，論述民國十四年七月至民國十五年十二月間國民政府的建制與權力結構。

「護法」部分選文兩篇，李守孔的「國父護法與廣州軍政府之成立」，對護法由來、護法軍政府的成立與改組，有詳細的論述。李雲漢的「中山先生護法時期的對美交涉」，論述孫中山先生在廣州組織護法軍政府時期爭取美國給予外交支持的經過，以及在關餘交涉中與列強衝突的情形，顯示當時外交工作的困難。

「北伐」部分選文六篇，劉維開的「評介兩部關於北伐戰爭的書籍」，係對陳訓正的「國民革命軍戰史初稿」和國防部史政局編的「北伐戰史」加以評述，並互相比較其異同。張梓生的「國民革命軍北伐戰爭之經過」，對北伐戰爭有詳細的記述，不僅對戰爭的經過有明晰的分期，對整個戰場也有清楚的佈局。王克文的「評介約丹著『北伐』」，係對美國學者約丹（周丹，Donald A. Jordan）所著「北伐：一九二六至一九二八年間的中國國民革命」（*The North Expedition: China's National Revolution of 1926-1928*）作評介，該書明白指出，北伐戰爭係由中國國民黨領導，對以中共觀點所寫的有關北伐的著作，有多方面的反駁與批評。謝國興的「黃郛與濟案交涉」，對北伐期間日本挑起五三慘案的來龍去脈，以及日本百般阻撓交涉的情形，有生動的論述，認為作為外交部長的黃郛，在無交涉可辦的情形下

負交涉無成的責任，是一種必要的犧牲。樂炳南的「北伐期間日本田中內閣對華之積極政策」，論述五三慘案前日本方面對中國的決策，以東方會議和田中奏摺為討論的中心。李恩涵的「評介鮑格著『北伐時期美國對華政策』」，係對美國學者鮑格 (Dorothy Borg) 女士的專著加以評介，該書對中美之間的傳統友誼，以及北伐前後美國在國際上維護中國權益的情形有所論列。

護法與北伐是國民革命史中的重要部分，目前對護法問題的研究，偏重在廣東革命基地的狀況、以及革命政府內外情勢的分析上；對北伐問題的研究，偏重在戰爭經過、外交事務和國共衝突上。本輯所選各文以及所評論的專書，對護法和北伐前後的廣東基地、護法經過、北伐戰爭，以及北伐期間的對美、對日外交，都有廣泛的討論，至於國共間的衝突，以及來自蘇俄方面的影響，將於本叢書第十輯中加以討論。

目錄

「中國現代史論集」總敘	張玉法	1
第七輯例言		3

廣東基地

鄒魯與廣東革命基地的建立	陳哲三	3
建立革命基地的困難：孫中山與 1923 年 的廣州	章慕庭	37
孫科與廣州市的近代化	賴澤涵	83
準備北伐聲中掀起的黃埔怒濤	蔣永敬	103
國民政府初創時之組織及黨政關係（民國 14年7月至15年12月）	王正華	121

護法

- 國父護法與廣州軍政府之成立……………李 守 孔 167
中山先生護法時期的對美交涉 (1917-1923)…李 雲 漢 213

北伐

- 評介兩部關於北伐戰爭的書籍……………劉 維 開 251
國民革命軍北伐戰爭之經過……………張 梓 生 263
評介約丹著「北伐」……………王 克 文 339
黃郛與濟案交涉……………謝 國 興 347
北伐期間日本田中內閣對華之「積極」政策…樂 炳 南 389
評介鮑格著「北伐時期美國之對華政策」……李 恩 涵 407
索引……………421

廣東基地



鄒魯與廣東革命基地的建立 (1906-1923)

陳哲三

本文原發表於「近代中國」第八期，民國67年12月31日

一、前言

鄒魯於本黨屢次圖粵，均與有力。而與其相助為理的人物中，以朱執信、陳炯明為最重要。此我在「鄒魯追隨 國父革命記」^①一文中已約略加以說明。原來鄒魯與陳炯明為廣東法政學堂同學，朱執信就是他們的師尊。三人因志同道合，來往密切，成為最密切的革命同志，但不幸朱執信於民九粵軍回粵時犧牲，而陳炯明則「野心知識，兩不相稱」^②，終於背叛本黨，自取滅亡。鄒魯在大義之下與陳炯明割截廿餘年之友誼，為本黨重建一革命基地，功績甚偉。本文目的即在將三人交誼及其對本黨廣東革命基地建立之關係加以探討。

二、鄒朱陳締交於法政學堂

-
- ① 陳哲三，「鄒魯追隨 國父革命記」，載廣東文獻五卷四期、六卷一期、六卷二期，民國65年1月—6月。
- ② 吳相湘，「陳炯明『違反出身』」，載民國百人傳第三冊，頁69-83，60年元月15日出版，傳記文學社。

西元 1903 年，岑春煊督粵，一意銳行新政，在教育方面，設立學務處，專負教育更革之責。1905 年，岑氏與提學使于式枚奏改廣東課吏館為廣東法政學堂，以培養法政人才。又以原為派遣留學生而設立的遊學預備科學堂，改為兩廣方言學堂，以造就語文人才^③。1906 年，鄒氏 22 歲，6 月考入廣東法政學堂，教員朱執信、古應芬、李文範、葉夏聲，同學陳炯明、伍漢持都是革命同志，而鄒、朱、陳三人暗中來往最密^④。

陳炯明，生於 1878 年元月 13 日，廣東海豐人，1898 年，22 歲中秀才。入法政學堂已 30 歲。

朱執信，生於 1885 年 10 月 12 日，1905 年春公費留學日本，攻習法政。是年，中國革命同盟會成立，加盟，任評議員，1907 年春回國運動革命，任教於法政學堂，時年 24 歲。

當時，鄒氏常利用傍晚課餘步行十餘里到燕塘新軍營去宣傳和聯絡。並於此時認識譚馥，故又能聯結防營士兵。1908 年的廣州起義，即以防營為主，由鄒氏主持，朱、趙（聲）、姚（萬瑜）助之。可惜，以發會票而失敗^⑤。

1908 年 7 月，鄒、陳畢業於法政學堂。陳以最優等成績畢業^⑥。鄒氏旋應粵商自治會之聘為教員。粵商自治會，係粵漢鐵路股東們聯合所有廣東大商家而組成，最初目的在反抗清廷把鐵路收歸國有。後來每遇內政外交問題，時時開會，批評政府，極得社會好評。效會設在西關華林寺^⑦。

③ 丁致聘，「中國近七十年來教育記事」頁 16；呂芳上，「朱執信與中國革命」，頁 38，67 年 6 月中國學術著作獎勵會出版。

④ 鄒魯，「回顧錄」，頁 22，獨立出版社，33 年 1 月初版。

⑤ 鄒魯，「姚萬瑜傳」「嚴國豐傳」，載澄廬文選，頁 368-379，正中書局，37 年 5 月初版。

另據馮自由，「革命逸史」三冊，頁 290-301「廣州保亞票之革命運動」一文，則不以為鄒魯、朱執信等參與其事，亦未曾定期舉事。

⑥ 同註②。

⑦ 「回顧錄」，頁 29；粵商自治會成立於光緒 33 年。

陳炯明自法政學堂畢業，正當清廷宣布預備立憲，各省設立諮議局，1909年3月，被委為海豐縣司選員，6月，被選為廣東諮議局議員。9月，諮議局正式開議，易學清為議長，丘逢甲與盧乃潼當選副議長，古應芬任書記長，鄒魯應丘氏之召任書記^⑧。是年10、11月間同盟會南方支部成立於香港。冬，鄒、陳由朱執信之介紹，加盟焉^⑨。時南方支部長即胡漢民也。

1910年2月12日，廣州新軍起義，此南方支部所策動者也。而朱、陳、鄒曾參與密謀。鄒擔任巡防營的佈置，又與朱、陳、胡（毅生）、古（應芬）等分別擔任聯絡諮議局及學報界人士。朱、胡更擔任民軍的聯絡工作。姚雨平、林樹崑、羅熾揚等聯絡陸軍速成畢業的隊職官。起義時，鄒氏赴潮汕運動民軍，以謀響應，既聞敗訊，即回廣州激勵粵商自治會辦理營救新軍工作。因有各界在自治會開會，上書請求從寬處理以維持新軍大局之事。各界更紛紛到各鄉安撫逃兵，寄予同情，黨人得助者不少。鄒、陳參與起事之事為清廷偵知，因丘逢甲之庇護而免被捕。

不久，廣西成立督練公所，到廣東指名請鄒、陳去當幕友。幾經商量，由鄒氏應聘，以便到桂聯絡黨人。不料，在赴桂途中翻船，鄒氏折回，遂未成行。

陳炯明以廣東賭風很甚，與丘逢甲激烈主張禁止。是年（1910）秋陳氏在大會中，提出禁賭案。但議員多被賭商收買，投票「緩禁」。於是在丘、陳、鄒安排下，將投票「可」禁，「否」禁的名單送報館發表，又聯絡各界通電各地廣東

⑧ 同註⑦。

⑨ 胡漢民，「胡漢民自傳」，載黨史會出版革命文獻第三輯；鄒魯在其「回顧錄」中亦有不同記載，可能不確，見拙作「鄒魯追隨國父革命記」。吳相湘前揭文亦有不同記載云：這年（1909）冬，各省諮議局擬派代表在上海舉行聯合會……在那裏，他與革命黨人取得直接聯繫，正式加入同盟會。」恐亦不確。

同鄉，羣起攻擊投否決禁賭案的議員。在這一壓力下，主張「否決」的議員三十五人卒被迫辭職^⑩。禁賭主張遂獲實行。

同年，丘氏兼任兩廣方言學堂監督，召鄒氏任教，擔任課程每週至二十餘小時，從此薪資收入，除寄匯家用外，能有充分餘款作為奔走革命和接濟同志之用。又因丘氏喜歡黨人，特介紹朱執信共事。朱、鄒除傳播革命思想外，又成立「尊孔會」倡攘夷排滿^⑪。林雲陔即此時高足。朱、鄒二人在三二九之役前辭職，不欲連累丘氏也。

三、合辦「可報」

1911年1月26日，黃興、趙聲等在香港組織統籌部，策劃廣州起義。決議以黃興任部長，趙聲為副。下設八課：姚雨平長調度、趙聲兼長交通、胡毅生長儲備、陳炯明長編制、胡漢民長秘書、李海雲長出納、羅熾揚長調查、洪承點長總務。

2月間某星期六，黃、趙約鄒氏即晚赴港，翌晨相見，黃、趙囑鄒回廣州辦報宣傳。鄒氏當晚返穗，即與陳炯明商量，決定經費在諮議局內部籌集，以免妨礙起義的捐款，定報名「可報」，以利用諮議局禁賭投「可」票的「可」字意義，以為掩護。鄒氏說：「這樣，人家會當作這報是諮議局辦的，可以增加號召力；也可借諮議局的招牌，來做我們的護符。」^⑫為覓館址，鄒陳曾請某議員吃一次花酒，始得第七甫之館址。3月3日開辦^⑬。主要編輯，廣州有朱執信、

⑩ 「回顧錄」，頁31-33。

⑪ 謝湘，「清末民初粵省學界的新潮」，香港春秋雜誌一二一期，51年7月15日。

⑫ 「回顧錄」，頁35。

⑬ 關於「可報」開辦的時日，「回顧錄」只記「過了新年就開辦」，吳湘湘前揭文作3月30日，呂芳上前揭文作3月3日，疑呂說稍近，採之。

馬育航、葉夏聲、陳達生、凌子雲，香港亦天天有稿件到來。

可報宣傳對象，主要為軍人。4月8日，溫生才刺殺清廣州副都統孚琦，被捕，15日就義。鄒葉等為文大為鼓吹，贊嘆者再，清吏卒摘其語封可報。時4月22日距起義只五天^⑭。可報發行之時間不長，但其宣傳鼓吹，則收效頗巨。鄒氏指出「軍隊裏以及社會上突然革命空氣很濃厚」^⑮是也。

四、三二九之役

1911年4月27日，即舊曆3月29日，黃興率領同志百餘人，撲攻廣州總督署，以眾寡懸殊致敗，死難者八十六人，是為三二九之役，或稱黃花岡之役。

前已指出1月26日香港已成立統籌部，分八課辦事，議既定，各部分途入省進行。陳炯明以司後街陳公館為事務所^⑯。4月8日，在港開發難會議，議決13日十路進攻。由黃興、趙聲、徐維揚與莫紀彭、陳炯明與胡毅生、黃俠毅與梁起、姚雨平、李文甫、張六（醜）村、洪承點、羅仲霍等各領一路。陳胡一路之職司在率民軍及東江同志百餘人防截旗滿界，及占領歸德、大北兩城樓。後以款械未到齊，省中同志改期為26日（舊曆28），黃興23日（舊曆25日）上省，乃又改定27日（舊曆29日）。又以黨員退出省城者多，乃將十路進攻改為四路進攻。由黃興、姚雨平、陳炯明、胡毅生各負責一路，陳負責第三路攻巡警教練所。當時鄒魯則利用第七甫可報館宣傳並藏械，又用諮議局藏炸彈等^⑰。

^⑭ 關於「可報」被封日期，呂芳上前揭書作4月22日。葉夏聲傳作「3月29前三日被封」，今採呂說。

^⑮ 同註^⑭。

^⑯ 鄒魯，「廣州三月二十九革命史」，頁25，商務印書館，59年8月出版。

^⑰ 同註^⑯。